

社區參與學習的理念

陳麗華

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初等教育研究所教授

壹、緒言

台灣的人民繼經濟奇蹟後，不久前又創造了一個舉世矚目的政治奇蹟：不懼中共導彈的威脅，當家作主直選出第一位民選的總統。但是，這只是台灣邁向公民社會（civic society）的一個小起步而已。因為，在民主社會裡，人民如果空有投票權和納稅義務等民主表象，卻不具備去負責、參與和影響公共事務的公民意識，只等待偉大人物（或老大哥）指引方向，這種民主體制是無根的，人民是無奈和無力的。台灣的民主能否繼續茁壯，關鍵在於能否建立以公民意識為核心的公民社會。公民社會的精神，在於講「權利」，也講「義務」，在於積極而自主。人民以個人、團體和各種獨立自主的社團、組織、專業協會的形式，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監督並制衡政治勢利。因應這個需要，學校教育目的必須涵蓋新的視野，培養具有被啟蒙特質的公民——知道如何參與且願意參與民主社會生活的個人。此處的「參與」富有積極的意義，遠超乎消極的「適應」概念，是指願意關心、承擔、負責、發揮影響，以及做積極的改變。

目前國小的教育目的是否具備這樣的視野？八十五學年度即將實施的國小課程標準的總綱承續民國六十八年公布的國民教育法，揭櫫了國小的教育目的：「國民小學教育，以生活教育和品德教育為中心，培養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之活潑兒童與健全國民為目的。」在這個教育目的中，國小學生的角色定位是「兒童」和「國民」。「國民」是未滿二十歲，不具公民權的人，以及需要法定的監護人代為主張的人；「兒童」則隱含著是未成熟、需要保護、無獨立行為能力，以及尚不能對社會事務提出主張的人。因此，從這個定位出發，在為實現國小教育目的所規定的七項教育目標裡，只看到培養兒童「適應」社會變遷的基本知能，未見發展兒童積極的「參與」社會生活的能力。至於現在就讀國小的「國民」將來長大變成「公民」，要如何本著公民的權利和義務參與民主社會生活所需要的公民知能，也就不在國小教育目標裡了。

即便是以公民教育為重要核心的社會科，其四條總目標中，也只提到培養兒童奠定「適應」民主社會生活的基礎。

從上面的分析可見，國小教育目標仍然側重「適應觀」，帶有「社會控制」的色彩，同時也揭露了一個常見的教育迷思：就是在「國民」階段，只要培養「適應」能力，而「參與」社會生活是「公民」階段的事。令人憂心的是，若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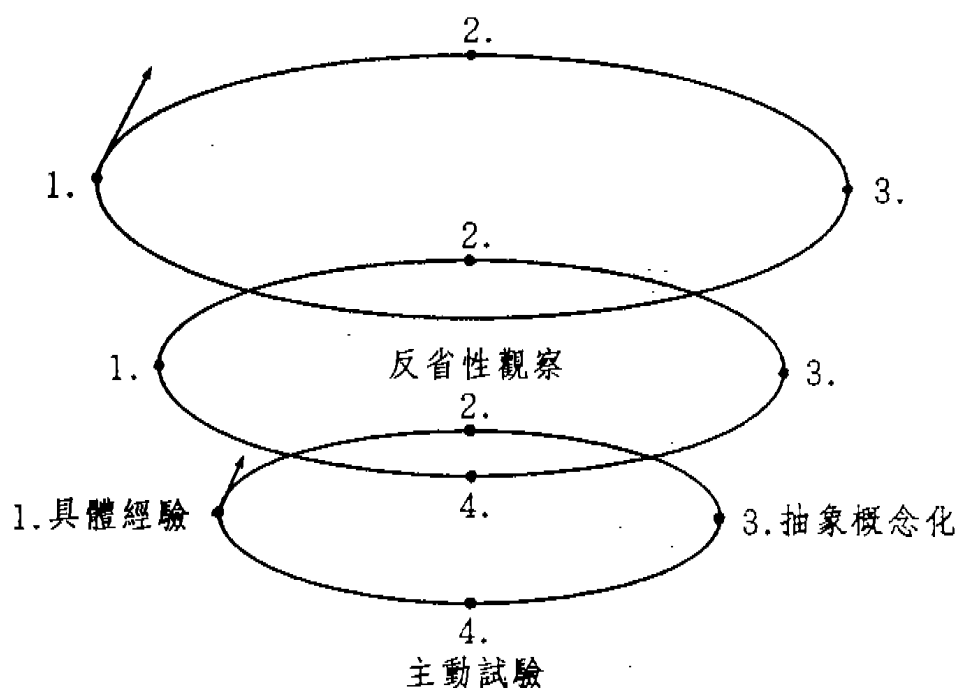
據這個迷思來規劃的教育，只教今日的「國民」去「適應」，明白他們長大成「公民」，是不是自然而然就知道如何「參與」民主社會的生活了？

知道如何影響公共事務和「參與」社會生活，是經由不斷試驗而習得的能力，絕非個人長大後突然開竅或頓悟而來。因此，即使是在國民教育階段，學校更應該提供學生社區參與學習（community participation learning）的機會，讓學生在周遭真實世界中試驗和探索，以粹練其參與社會生活的知能，為公民社會的到來鋪路。

貳、社區參與學習的意義

「社區參與學習」一詞所涵蓋的概念正說明了它的理論根源和意義。「學習」所彰顯的是試驗的（experiential）和發展的（developmental）學習理論；「社區」是指把周遭的社區當作活生生的學習和社會行動的學習情境；「參與」反映出參與公共生活的必要性。總的來說，社區參與學習就是指，提供機會讓學生在社區的真實情境中試驗、類化和運用在教室中習得的課業知識，以增進學生在心理、社會、智識和社會責任感等方面的發展。

茲參考杜威（John Dewey）的試驗主義（experimentalism）、柯博（Kolb, 1984）的試驗性學習的循環模式，以及皮亞傑（Jean Piaget）的認知發展理論，試提試驗性學習的螺旋發展模式（參見圖一），來說明社區參與學習的理論基礎。



圖一 試驗性學習的螺旋發展模式

社區參與學習是一個不斷試驗和發展的過程，包含四個學習階段：

1. 具體經驗：接觸社區真實世界中的立即、具體事件，形成情意的或感官的經驗。例如，引導學生經驗到社區中的環境污染、古蹟維護、流浪狗擾人或族群

關係緊張等問題。

2. 反省性觀察：對此具體經驗的反省、詮釋，以及和自己舊經驗比較。

3. 抽象概念化：以更寬廣的觀點或一般性理論，將特定的經驗概念化。

4. 主動試驗：運用新的洞察或概念來進行問題解決並做決定，以產生新的具體經驗，並重新展開嶄新層次的試驗性學習。

社區參與學習是一種公民教育，也是一種社區意識教育。透過和社區問題或爭議議題有關的知識的學習，學生展開各種試驗、探索、價值澄清、問題解決和做決定的學習過程，從而凝聚社區共同意識，採取適合其經驗和年齡的參與行動。

在社區參與學習的螺旋式過程中，「學校」的範圍已突破校園圍牆的限制，學生、教職員、家長和來自社區的資源人士形成一個「學習社區」（learning community），學生在其中從事的任何試驗和探索，都獲得充分的鼓勵和支持，其心理、社會、智識和社會責任感等方面也因而不斷地成長和發展。茲分述於後：

一、心理發展方面

從發展心理學和人文心理學的觀點來看，各種社區參與學習方案，小至認養公園裡的一棵老樹、定期探望老人院的老人，大到針對社區裡古蹟保存和社區發展的爭議做探討，從而採取參與行動等，都可提供學生發展自尊和自主的經驗。

透過在真實世界中試驗和探索的學習經驗，學生接觸到更寬廣的社會現實，獲得被激勵、挑戰和向外開展的機會，且在反省的引導下更能敏銳地察覺和了解自己的經驗。社區參與學習方案因而對青少年學生認同形成的關鍵期，大有助益。

二、社會性發展方面

根據研究顯示，過度強調學生和同儕在一起，將限制學生和社會中較年幼或年長的社會成員互動的機會，可能會對學生的心理成長產生負面影響（Shapiro, 1990）。而學習若只孤絕於校內，將限制學生同理心、社會責任和公民資質的發展。社區參與學習方案讓學生在社區中擔任主動而活躍的角色，可消弭民主社會中常見的冷漠和疏離，增進政治效能感；此外，也讓學生有機會和同儕以外的團體和個人直接接觸，可培養其溝通的能力，增進其經由參與來了解和欣賞社會，並體認到即使是學生對社會也能有積極的貢獻。這些社會性發展的經驗有助於學生由青少年期過度到成年期。

三、智識發展方面

社區參與學習方案提供機會讓學生試驗、類化和運用在教室內習得的課業知識。這些學習經驗可進一步激發學生在觀察、反省和類化自己的經驗時，能運用和發展自己的研究和溝通技巧；此外，學生在社區裡從事的各種探究和服務工作，也是發展其批判思考和問題解決能力的絕佳途徑。

四、培養社會責任感方面

社區參與學習方案提供各類本土化、社區化的探究或服務活動，讓學生重新關心和認識他們生於斯，長於斯的社區，可凝聚出社區的共同意識，而願意盡社區一份子的任，服務需要幫助的人或推動社區的各種改善計畫。這種由社區居民積極、自主、自治等特徵，所構築的社區共同意識，基本上是社區主義的實踐，也是公民社會的表徵之一。

參、社區參與學習方案舉隅

社區參與學習方案可包括三部份學習計畫：社區學習、社區探究和社區行動。以下簡單介紹其內涵並各舉二例。

一、社區學習計畫

以文獻資料和完成各種學習單的方式，提供學生從社區史、地理、行政機關和運作、經濟、文化、時事和爭議議題等領域，學習一些和社區有關的知識。並讓學生了解這些知識對個人盡公民責任、參與公共事務的用處。

其作法舉例如下：

◎針對社區的時事或爭議議題剪報，分辨報紙的訊息哪些是「事實」，哪些是屬於個人「意見」。討論報紙中的訊息主要來源的可靠性。比較不同報紙和電視台對於相同事件或議題的處理重點和方式。

◎邀請家長或社區資源人士到班上就其專長進行演講或座談。例如，請國會議助理或律師講解立法的過程，以及公民所能採取的影響公共政策的行動；請國家公園管理員解說污染對野生動物的影響；請社區的文化中心人員解說文化中心的功能和活動；請從事新聞工作的家長介紹新聞的呈現方式和可能的偏見。

二、社區探究計畫

讓學生從學習社區歷史、地理、行政機關和運作、經濟、文化、時事和爭議議題等領域中，選取一個感興趣的主題，深入研究，以發展其研究問題的能力。學生學到的研究能力，包括使用圖書館和其他社區資源、訪問和做記錄、整理分析資料、和別人分享研究成果等能力。這些研究能力是一個積極的公民擴展知識和做周全決定的基礎。

作法舉例如下：

◎學生分組寫一篇和社區裡的廟宇有關的研究報告，討論該廟宇在過去和現在對居民的習俗和生活有哪些不同的影響。

◎學生研究社區的今昔和變化，包括訪問社區的資深公民、蒐集他們年輕時的照片，訪問社區的行政單位、蒐集他們對社區發展的規劃。最後學生也提出他們自己對社區未來發展的期望，並反映給社區行政單位知道。

三、社區行動計畫

社區行動計畫主要是要讓學生了解做一個主動積極的公民有多重要，並知道有效率的公民針對公共議題能採取的各種行動。同時讓學生知道公民可以改變事情，使事情變得更好，以及青少年學生也可以參與公共事務，並作出相當的貢獻。

社區行動計畫進行方式本質上就是一種問題解決和做決定的過程，首先讓學生針對某項社區議題研究的結果，評估各種解決方案對學生自己和對他人的可能影響，其次澄清他們自己的價值觀並做選擇，最後將立場或決定公開，並採取改善的行動。

其作法舉例如下：

◎全班學生每隔一個月到老人院探望老人、和他們聊天、唸報紙給他們聽、表演歌唱給他們聽。平日則為老人募集書刊、衣物、日常用品，並寫卡片給他們。學期末寫一篇「我和老人相處的樂趣」，鼓勵學校其他班學生加入探望老人的行列。

◎社區裡各方人士為一條老街拆除或保留，多年來相持不下。全班學生著手蒐集和閱讀資料，請古蹟保護協會、老街居民市政府主管單位表達各種意見，並親自到老街巡禮一番，最後學生對老街的存廢進行辯論，辯論雙方就已方立場製

作和展示海報和剪貼簿，供其他班級學生參觀。

肆、結語

民主社會的基礎，在於互相制衡的四大支柱——行政、立法、司法和人民的力量（NCSS, 1994）。公民意識充分醒覺、公民力量充分展現的社會，就是「公民社會」。在公民社會中，人民透過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監督和制衡政治勢力，來消除對政治的冷感和對社會的無力感，建立身為社區一份子的公民效能感。

公民意識的喚起，不能等到學生長大成公民；公民力量如何展現，更需要從小學起。作者衷心期盼：學校教育工作者能革除保守怕事的心態，以嶄新的視野，為台灣社會培育知道如何參與社會生活的國民。可以利用社會課、團體活動或班會課，配和學生的年級、經驗，循序規劃不同性質的「社區參與學習」計畫，讓學生從實際參與中去經驗和歷練愛社區、愛鄉土的情懷和能力。

透過「參與」展現人民的力量，從周遭社區改造起，台灣的未來才更有希望！

參考書目

- 周慧菁、蘇育琪、何琦瑜（1995）參與萌芽新希望：台灣內在革命。天下雜誌，1995年，11月號，頁24-50。
- Banks, J. A. & Clegg, Jr., A. A. (1990). *Teaching Strategies for the social studies: Inquiry, valuing, and decision-making*. (4th ed.). NY: Longman.
- Kolb, D. (1984). *Experiential learning: Experience as the source of learning and development*. Englewood cliffs: Prentice hall.
- NCSS (1994). *Curriculum standards for social studies: Expectations of excellence*. Washington D.C.: National Council for the social studies.
- Shapiro, S. J. (1990). *Community service-learning: A vital contribution to educational reform*. Master thesis for Florida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UMI order number 1340232.

陶侃之母

陶侃少時，作魚梁吏，嘗以一坩鮓餉母。母封鮓付使，反書責侃曰：「汝為吏，以官物見餉，非唯不益，乃以增吾憂也。」

〔語譯〕陶侃少年的時候，做管理魚塘的小官。有一次，他派人送一坩醃魚給母親。他的母親將醃魚封好，交給使者送回，並寫一封信責罵陶侃說：「你做小官，用自己所管理的公物贈送給我。這是一種貪污的行為，不但對我沒有好處，反而讓我為你擔心，增加我心頭的煩惱。」